2022年宣汉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、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是政府治理和预算管理的深刻变革。宣汉县坚决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紧紧围绕“降成本、提效能”发展理念，全面构建预算决策、编制、执行、决算和信息公开“五位一体”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着力打造“事前、事中、事后”有机衔接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，全力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，不断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，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。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聚焦事前评估，铸成本控制之魂。立足政策（项目）依据的充分性和规范性、政策（项目）制定的明确性和合理性、政策（项目）资金投入的可行性和合理性等方面进行事前评估，以促进公共资源配置合理，推动政府目标的顺利实现；充分借助预算绩效管理专家等智力资源，不断提升评估工作的质量与深度。2022年，完成事前绩效评估项目96个，涉及资金4.97亿元，压减预算规模项目54个，维持预算规模项目42个，审减金额1.83亿元。

（二）聚焦目标管理，强资金效益之基。以目标前置引领为抓手，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按照“三级联动”机制【基层预算单位申报、主管预算单位初审，财政支出股室、预算股和绩效管理股室联合复审、党组办公会汇总审核，专家组成员和人大预算工委集中会审】进行全方面审查和监督，建立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“同步申报、同步审核、同步批复”的机制。2022年，编制一级预算单位整体绩效目标77个，编制项目绩效目标4013个，涉及资金119.59亿元；集中会审项目485个，涉及资金2.20亿元，审减金额0.58亿元。

（三）聚焦运行监控，做纠偏止损之事。以绩效目标执行情况为重点，采用目标管理法，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，将实现情况与预期目标相比较，从而对目标完成、预算执行、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分析评判；采取部门日常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“双监控”结合的方式，及时发现资金使用过程中的绩效偏差，对发现的问题跟踪整改，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。2022年，对77个一级预算单位进行了常态化监控，并结合党政机关过紧日子、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务管理等精神要求，对“三公”经费使用情况等进行重点监控，涉及60个预算单位资金2831万元，共压减（收回）240万元。

（四）聚焦绩效评价，行提升效能之举。建立“三级评价”机制【基层预算单位、主管预算单位全覆盖自评，财政部门重点评价和第三方机构独立评价】，采用定量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对部门（乡镇）整体支出、专项预算项目、财政支出政策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，不断拓展评价深度，提高评价结果的客观性。2022年，财政部门对7个部门（乡镇）整体支出、1项财政支出政策、5个专项预算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，评价资金7.96亿元；对4个部门（乡镇）整体支出、4个专项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抽查，抽查金额0.58亿元。

（五）聚焦结果运用，谋持续发展之策。建立考评机制，持续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作为全县政务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之一。

建立挂钩机制，持续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，将部门整体绩效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，将项目实施绩效与项目预算增减挂钩。建立报告公开机制，将重要绩效目标、绩效评价结果专题报告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府，同步向社会主动公开。2022年，清理收回闲置沉淀、低效无效资金5800万元，并及时调整用于其他急需支出；整合上级专项资金统筹安排项目1个，不再预算安排本级预算项目3个，调减支出预算项目10个，涉及资金2474万元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绩效管理缺乏深度。部分部门（单位）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还不够不深，缺乏内部联动和多维度、多广度，存在“停留财务层面”、“重资金轻绩效”的现象。

（二）从业人员缺乏专业水平。从事绩效管理人员存在“缺乏系统理念和管理技能”的共性短板，导致支出标准体系建设、绩效目标管理、评价指标体系、绩效评价等方面存在科学化精准性程度不够、质量不高等问题。

（三）结果应用有待提升。绩效结果应用是绩效管理的落脚点，但由于“两书一函”制度、问责机制等在预算编制及执行管理、绩效管理等过程中存在“两张皮”现象，导致结果应用缺乏“反馈绩效、应用绩效、提升绩效”的良性循环。

三、下步工作打算

2023年，我们将继续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《关于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》等精神要求，把我县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》执行到位，把预算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及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等全过程，实现闭环管理，进一步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。

（一）着力绩效目标前置引领。强化“指标明确、目标清晰、措施细化、工作量化”，将绩效目标审核结果与预算安排紧密挂钩。2023年，将重点对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情况，按照“运转项目、部门项目、特定目标类项目”分类量化考核，建立健全支出标准化体系和相应的绩效目标体系。

（二）着力事前评估常态监控。大力实施事前评估，将评估结果充分运用到预算编审环节。建立完善全方位绩效动态监控机制（建议自2023年起，将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运行监控板块推广县级部门使用），构建“事前有评估、事中有监控、监控有整改、整改有应用”管理链。

（三）着力预算绩效约束导向。健全完善财政部门组织协调和乡镇（街道）、部门（单位）联动协作机制，推动绩效自评（包括政策、项目和整体绩效自评）走深走实，加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（2023年对政府购买服务、政府投融资项目开展全过程跟踪），强化绩效评价刚性约束，把绩效评价结果与资金分配、定期评估、退出机制等有机结合起来，进一步强化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绩效导向。

（四）着力绩效管理攻坚合力。利用新闻媒体、政府网络平台、内部刊物等渠道和线上线下等方式，加大预算绩效管理理念、知识、技能等方面的宣传培训。建立专家智库，充分利用第三方机构的智慧和力量，搭建社会公众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，有效提升全县预算绩效管理技能和水平。加强与县人大、县纪委监委、县委组织部、县审计局等部门的协调联动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形成改革合力，推动我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取得实效、走在前列。